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2-027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十楼总裁办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郭逸飞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五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第五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鉴于授予激励对象中苟淑梅、周梓峰、张晓璇3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44,320股（其中，苟淑梅持有五期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34,320股，周梓峰持有五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60,000股，张晓璇持有五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15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将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五期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价格为3.66元/股，五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价格为3.94元/股。

三、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激励对象名单及资格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6月8日